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二、报告期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年初报告期末余额, 单位:元, 说明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比率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比率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不适用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告编号:2019-048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15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9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51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52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53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54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55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

三、重要事项
2.1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4月26日,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规定,公司于上述文件要求的起始日开始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包括:
1.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修订后按照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准备计提由“已发生信用损失法”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法”,以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3.企业可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4.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预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根据衔接规定,企业无需按照金融工具准则追溯调整前期可比数。因此,公司自2019年开始变更会计政策,并自2019年第一季度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前期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等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公司股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暨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编号为2019-061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七、备查文件
1.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4.监事会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7日